

台東農場退款申請書

本人_____，

原預訂入住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間

原訂購本場產品(請填品名及數量)：

退款原因：_____

預付訂金/款項：新台幣_____元

※請提供訂金/款項匯款人帳戶資訊，須自負匯費。

請黏貼「存摺封面影本」，或填寫以下資訊：

銀行名稱(及代碼)：_____

分行名稱(及代碼)：_____

戶名：_____

帳號：_____

訂房人(親筆簽名)：_____

訂房人行動電話：_____

填表日期：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取消訂房退訂金標準如下：

14 日前，得退還已付訂金 100%。

10 至 13 日前，得退還已付訂金 70%。

7 至 9 日前，得退還已付訂金 50%。

4 至 6 日前，得退還已付訂金 40%。

2 至 3 日前，得退還已付訂金 30%。

1 日前，得退還已付訂金 20%。

住宿日當日告知或未通知者，得不退還已付全部訂金。

填完後請回傳，傳真專線 089-863081